

# 112學年全校性導師會議 學務處軍訓室宣導事項



# 教育部律定每學期開學第一週為 「友善校園週」

請運用導師時間加強實施學生人權、法治、生命及性別平等教育，本學年度宣導主題為「校園詐騙防制—你快樂我平安」「宣導教育部反霸凌專線電話 1953」、「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治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防制校園詐騙」、「尊重多元文化理念」之宣導重點，落實人權保障、重視公民責任、相互尊重與包容之友善教育環境，營造溫馨而健康的學習環境。

# 教育宣導重點

-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健康反毒)
- 防制校園霸凌(友善反霸)
- 杜絕復仇式色情(色情報復)
- 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親密暴力)
- 防範詐騙、竊盜(提高警覺)

#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新興混合式毒品逐漸在年輕族群間流行，此類毒品除有精美包裝之特徵，易降低施用者對於毒品的警戒性外，新興混合式毒品多為二種以上作用相似或相反的物質混合，對身體的危害不確定，確有相當高的致死率。請運用各種時機，提醒學生不可輕易食用及持有偽裝成糖果零食、咖啡包的新興毒品。



#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曾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包括自動請求治療者。

✓ 有事實足認施用毒品嫌疑者。

如有上述人員敬請通知本室，俾助後續輔導關懷。



**NO**

**本校 全面禁菸**  
**No Smoking**

《菸害防制法》規定大專校院全面禁菸  
違者處新臺幣2,000至10,000元罰鍰  
**Maximum Fine NT\$10,000**

 教育部  
菸害諮詢服務專線 0800-531-531  
資訊提供:  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

 菸害諮詢專線  學校衛生網  華文戒菸網

本校依教育部規定自112年3月10日起全校室內外全面禁菸。

## 防制校園霸凌多元反映管道(反霸)

倡導「多關心、多關懷、多關愛」之正向防杜作為，請持續加強宣導多元反映管道如下：

- ✓ 向導師、家長反映。
- ✓ 向其他管道(好同學、好朋友)反映。
- ✓ 投訴學校信箱、校園生活問卷提出、軍訓室24小時受理專線0921-382470。
- ✓ 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53反映或至教育部網站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

# 防制校園網路霸凌(反霸)

- ✓ 推廣「尊重他人，健康上網」
- ✓ 如遇網路霸凌，可以怎麼做？
  - 不謾罵：不與對方謾罵。
  - 請刪文：請對方刪除不當貼文。
  - 留證據：將對方貼文截圖下來。
  - 快阻斷：阻斷網路連絡管道。
  - 尋求助：向網路防護機構申訴。
  - 連結網址：<https://osamt.pu.edu.tw/p/412-1066-3439.php?Lang=zh-tw>



## 杜絕「復仇性色情」(色情報復)

- ✓ 復仇式色情，又稱色情報復，係指未經過當事人同意而散布讓他人觀看當事人的私密影像、照片，甚而以此威脅當事人，常發生於親密關係（伴侶），涉及身體自主權、名譽等侵害，亦可能導致嚴重後果。
- ✓ 強化學生法治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及自我保護措施，包括兩性交往及身體自主權等自我概念養成，引導學生對情感關係的自我肯定，並瞭解相關法令規範與行為責任

# 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

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63-1 條新增規定，被害人年滿十六歲，遭受現有或曾有親密關係之未同居伴侶施以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情事者準用相關法條之保護，並列入「親密關係伴侶」之定義，指雙方以情感或性行為為基礎，發展親密之社會互動關係。



# 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

因應近年發生之親密關係暴力事件，請協助宣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7條及第8條有關「專業倫理」及「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之規定，以避免類此事件再發生。

# 防止詐騙、竊盜、賭博

- ✓ 請利用班會時間加強實施預防網路賭博犯罪、詐騙、竊盜教育宣導。
- ✓ 請鼓勵同學參加校園安全相關講座，如反詐騙、防霸凌、消防講座。
- ✓ 發現疑似網路賭博網站，請協助截取畫面及網址，提供軍訓室。

# 跟蹤騷擾防制法

## 於111年6月1日施行

The Stalking and Harassment Prevention Act is set to take effect on June 1, 2022.

什麼是跟蹤騷擾：針對特定人反覆或持續、與性或性別有關、違反意願、使人心生畏怖。



### ▷ 8種行為樣態



監視觀察



尾隨接近



寄送物品



冒用個資



不當追求



妨害名譽



通訊騷擾



歧視貶抑

不管你在哪裡，  
我們都會找到你。



遇到跟騷行為，請報警！

- 跟蹤騷擾行為：可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須告訴乃論。
- 攜帶兇器犯之：可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50萬元以下罰金，非告訴乃論。
- 違反保護令罪者：可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30萬元以下罰金，非告訴乃論。



靜宜大學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			
演練階段劃分	演練時間序 (請參考)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地震發生前	15 時 29 分 59 秒 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運用班會時間點完名後完成 1 次演練。</li> <li>依班會程序進行開會。</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li> <li>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li> <li>請指定一名同學於演練開始時協助拍照或錄影存證，演練後請將相片或錄影檔交系秘書彙整。</li> </ol>
地震發生 (由導師以口頭方式發布)	15 時 30 分 00 秒	<p>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故應先執行避難 3 步驟(趴下、掩護、穩住動作)，地震搖晃停止後，再去關閉電源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b>Drop 趴下</b></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b>Cover 掩護</b></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b>Hold On 穩住</b></p>  </div>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small;">圖示來源:內政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li> <li>室內：應儘量在桌下趴下，並以雙手緊握住桌腳。</li> <li>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li> </ol>
地震稍歇 (由導師以口頭方式發布)	15 時 31 分 00 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li> <li>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li> <li>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li> <li>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 5 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防災頭套、較輕的書包等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li> <li>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li> <li>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li> <li>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再用物品護頭)。</li> <li>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以簡訊回報)</li> <li>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li> <li>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li> </ol>

# 役男兵役相關注意事項

兵役及齡尚未服役役男註冊入學(含復學)時，兵役狀況如有異動(譬如兩階段軍事訓練訓練、替代役、補充兵役畢、免役)或戶籍資料異動，請主動告知軍訓室以便辦理兵役資料異動、緩徵或儘後召集相關事宜。新生入學時均須繳交兵役調查表，辦理兵役作業；另94年次役男意願參就學期間彈性修業(3+1)方案，請於預計入營前一學期(每年寒暑假1月及8月)向軍訓室承辦人詢問入營相關事項。

# 役男兵役相關注意事項

役男在學期間如欲申請出國進修或實習，請於出國一個月前持下列資料向軍訓室提出申請：

1. 出國計畫書。
2. 家長保證書。
3. 系主任推薦書。
4. 出國進修學校或實習機構入學或實習許可。
5.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6. 役男護照基本資料頁影本。